

福州市商务局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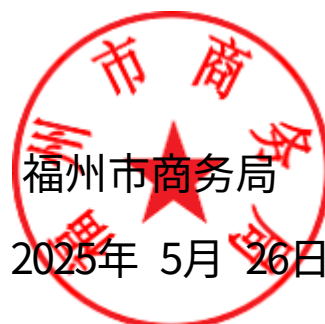
榕商务物流〔2025〕12号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发布 2025年第一季度 福州市物流业运行情况的通知

市发改委、市统计局、市工信局、市交通局、市邮政管理局 福州新区产业促进局（新兴产业局），各县（市）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为促进我市现代物流业发展，根据《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现代物流业运行分析工作的通知》（闽工信函服务〔2021〕67号）要求，我局开展全市物流业运行情况调查分析，现将 2025年第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运行情况予以发布。

附件 2025年第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运行情况



(联系人 李思忆，电话 13003931629)

(此件主动公开)

2025 年第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运行情况

一季度，随着经济运行持续回升向好，以及各项稳增长相关政策持续显效，全市物流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物流运行实现良好开局。

一、福州市物流业业务收入稳中有升

据初步测算，一季度，全市物流业业务收入 311.32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0.9%，比上年同期增速（9.4%）下降 8.5 个百分点。其中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业中的物流业务收入 219.35 亿元，降低 2.0%，比上年同期增速（9.3%）下降 11.3 个百分点；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务收入 91.97 亿元，增长 8.5 %，比上年同期增速（9.6%）下降 1.1 个百分点。

表 1 2025 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业务收入 单位：亿元、%

指 标	2025 年一季 度	2024 年一季 度	同比增长
物流业业务收入	311.32	308.65	0.9
1. 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 业中的物流业	219.35	223.85	-2.0
2. 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	91.97	84.8	8.50

二、福州市物流业增加值保持增长

一季度，全市物流业实现增加值 178.45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同期增长 6.1%，比上年同期增速（6.7%）降低 0.6 个百分点。其中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业中的物流业增加值 116.36 亿元，增长 5.7%，与上年同期增速（8.3%）降低 2.6 个百分点；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增加值 62.09

亿元，增长 7.0%，与上年同期增速（3.7%）增加 3.3 个百分点。

物流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为 6.2%，比上年同期降低 0.1 个百分点；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11.1%，与上年同期持平。

表 2 2025 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增加值 单位：亿元、%

指 标	2025 年一季度	2024 年一季度	同比增长（按可比价格计算）
物流业增加值	178.45	167.8	6.1
1. 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业中的物流业	116.36	109.88	5.7
2. 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	62.09	57.92	7.0

表 3 2025 年一季度福州市物流业增加值
占第三产业及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单位：亿元、%

年 份	物流业增加值	占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	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2023 年 1 季度	148.44	10.4	5.8
2024 年 1 季度	167.80	11.1	6.3
2025 年 1 季度	178.45	11.1	6.2

三、福州市物流业投资增速加快

一季度，全市物流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比上年增加 41.5%，比上年同期增速（-25.9%）上升了 77.4 个百分点。其中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业中的物流业投资上升 45.7%，比上年同期增速（27.8%）上升 17.9 个百分点；批发和零售业中的物流业投资降低 20.3%，比上年同期增速（59.2%）降低 79.5 个百分点。

一季度，随着全市经济持续回升，积极因素累积增多，物流市场运行继续恢复向好，物流业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明显。但也要看到，外部环境依然充满不确定因素。下一步要着力扩大有效需求，继续提振发展信心，稳定市场预期，巩固物流业恢复基础，推动物流业持续向好。